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涂勝鴻
電話：08-7320415#3721
傳真：08-7330892
電子信箱：f250266@ems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農輔字第10801124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辦理屏東縣東港鎮農會第18屆總幹事候聘登記公告一份，
請張貼。

說明：依據「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」第4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屏東縣各農會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本府農業處

電010-6611156章
交15:換

裝

訂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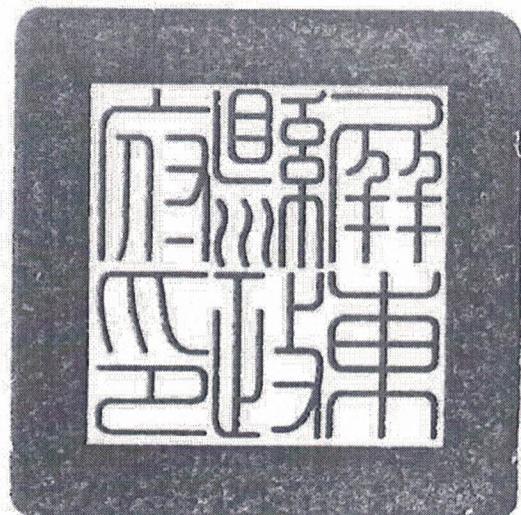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總收文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農輔字第10801124401號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告辦理屏東縣東港鎮農會第18屆總幹事候聘人登記。

依據：「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」第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登記資格：符合「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」第3條規定者（
詳文摘錄如附件）。

二、登記方式：申請登記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應填具申請書
，檢附登記文件親自辦理。文件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登
記；其需要增補資料者，應於登記截止日前完成，逾期
不予受理。

三、登記時間：自108年1月28日至2月1日，每日上午9時起至
下午4時止。

四、登記地點：屏東縣政府農業處農會輔導科，地址：屏東
市自由路527號南棟大樓8樓。（登記書表請向本府農業
處農會輔導科領取）。

五、登記文件：

(一)農會總幹事候聘登記報名表4份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4份。（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
登記人）。



線

- (三)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4份。（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）。
- (四)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4份。（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）。
- (五)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第1項所定情形之切結書正本4份。
- (六)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相關機關（構）查詢申請登記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及考核資料之同意書正本5份。

縣長潘孟安

裝

訂



線